



周煦良文集 4

(译文卷)

·《福尔赛世家》三部曲之一《有产业的人》·



上海译文出版社

C539/9

:4

2007

周煦良文集 4

(译文卷) · 《福尔赛世家》三部曲之一《有产业的人》·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周煦良文集.4.—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7.1
ISBN 978-7-5327-4143-4

I.周… II.周煦良-译文-文集 III.Z4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6)第136500号

周煦良文集4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www.yiwen.com.cn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文艺大一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14 插页 8 字数 323,000

2007年1月第1版 2007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327-4143-4 / I·2316

定价:34.00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转载、摘编或复制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 T:021-54483427



《周煦良文集》简介

本书作者周煦良(1905—1984)是我国著名英国文学翻译家、教授、诗人、作家。《周煦良文集》收集了作者的主要译著和论著。

周煦良先生的主要译作有1932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英国作家高尔斯华绥的《福尔赛世家》三部曲(《有产业的人》、《骑虎》、《出租》)、英国作家毛姆的《刀锋》等小说和《美学三讲》、《存在主义是一种人道主义》、《关于托勒密和哥白尼两大世界体系的对话》等哲学方面的译作以及《西罗普郡少年》等译诗。作者在六十年代曾受教育部委托主编高校文科教材《外国文学作品选》。

作者的论著收集在《舟斋集》中，其中有多篇关于翻译理论和技巧的论文，由于这些文章是作者五十余年教学、翻译经验的总结，因而具有很高的学术水平和实践指导意义。数篇文学译著序言，由于作者具有渊博的英国文学、哲学学识，所以这些序言也都是高质量的英国文学研究论文。

作者自青年时代起就致力于新诗格律的探讨，一方面通过自己的诗作，一方面通过译诗来作实验，直至暮年，从未止歇。本书收录了他论新诗格律的文章多篇，也收录了他的部分诗作。他在这方面的主张和实践，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有其应得的一席之地。作者还作有多篇研究中国古代诗歌、小说的文章，由于从广阔的中西文学视角出发，所以这些文章都各有其独创之见。

作者还是一位文笔优美的散文家，本书所收散文，或叙见闻，或记经历，或谈收藏，描绘生动，情采斐然，向为文学界所称道。



1965 年于上海

人称代词的省略、还原和更换

周煦良

在我国的语言里，如果不是在口心里，也至少在文字里，人称代词好象是个不受欢迎的词类。这当然由于我国自古以来语言里本来就有一个省略主语的习惯，不但是在一个人的情况下可以省略，即使连几个人的场合下，也可以省略。不信请看陶渊明的《桃花源记》里这一段：

……见渔人，乃大惊。问所从来，具答之。便要还家，设酒杀鸡作食……向今世所世，乃不知有汉，无论魏晋。此人无具言，所诣皆叹惋。余人各复延至其家，皆出酒食。行数日，辞去。此中人语云：“不足为外人道也。”既出，得其实，便扶向路，处处志之。及郡下，诣太守，说如此。……

这篇记是叙述一个渔人的奇遇，但通篇除开标题一下“武陵人捕鱼为业”和后面提到“渔人甚异之”和“此人一一具言”外，更没有一个地方用词“渔人”或第三人称单数“他”作过主语。如果说我们中国学生在学英文的时候，碰到“他”或者“they”会有时弄不清该用哪种人称代词

谨以此书纪念父亲诞辰 100 周年

启成 启申 启宏

译 本 序

约翰·高尔斯华绥(1867—1933)是英国二十世纪继承批判现实主义的代表作家。父亲是伦敦的著名律师。一八九九年高尔斯华绥在牛津大学法律系毕业,但对律师业务不感兴趣,而专心从事文学写作。他早期以约翰·辛约翰的笔名写了几部小说,但没有引起人们注意。《岛国的法利赛人》是他用真名发表的一部比较成熟的长篇小说。小说的主人公理查·谢尔顿的经历有点和作者相似,大学毕业后不愿当律师,到处游历。他结识了一个外籍青年费朗德;费朗德促使他以新的眼光来观察自己久已熟悉的生活环境,后来他又见识了伦敦贫民窟穷人的生活情景,从而认识到法利赛人的后裔——资产阶级的虚伪、欺诈、腐朽本质。在故事末尾,谢尔顿发现和自己订婚的姑娘也属于法利赛人之类的家庭,并在生活的基本问题上与自己的重大分歧,于是毅然和她解约。

《有产业的人》(1906)描写以福尔赛家族为代表的英国中上层阶级。他们既不是工业家,又不是开店的,而是随着英国工业发展和帝国主义日益强大而崛起的那些拥有房地产和有价值证券的所谓有产业的人。福尔赛家族成员的主要特征是财产意识;他们占有的对象不仅包括金钱、房地产、公债、股票、艺术品等,也包括自己的妻子。这

部书出版后不但风行一时,并且奠定了高尔斯华绥在英国文学界的地位。《庄园》(1907)描写地主阶级的狭隘趣味。《友爱》(1909)抒写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极端个人主义,曾经被高尔基誉为以巨匠的手腕写成的作品。

高尔斯华绥不仅是杰出的小说家,也是著名的戏剧作家。他的剧本如《银匣》(1909),《斗争》(1909),《正义》(1910),在我国都早已有了译本。

在高尔斯华绥的许多小说中,篇幅最为巨大,也最为世人瞩目的,当以《有产业的人》为开端的许多独立而又有连续性的长篇小说。这些以《有产业的人》(1906)、《骑虎》(1920)和《出租》(1921)以及两个插曲《残夏》和《觉醒》合为第一个三部曲《福尔赛世家》;以《白猿》(1924)、《银匙》(1926)和《天鹅之歌》(1928)合为第二个三部曲《现代喜剧》;以《女侍》(1931)、《开花的荒野》(1932)和《过河》(1933,死后由其夫人整理出版)合为第三个三部曲《尾声》。除了这九大部外,还出版了两部有关福尔赛家族的短篇小说集。这些是高尔斯华绥一生创作精力之所萃,也是我们估计他的文学造诣应当着重考虑的作品。从《有产业的人》起到《过河》为止,中间相隔二十六七年的时间。在这段漫长的岁月里,不论英国国内形势,或者世界形势,都发生了巨大变化:英波战争,第一次世界大战,十月革命,英国工党的逐渐壮大和行将执政等等,这一切不能不对高尔斯华绥的作品产生程度不同的影响。从总的趋向看,他在《现代喜剧》和《尾声》中所表现的讽刺力量要比《福尔赛世家》来得差,而就《福尔赛世家》三部曲来说,《骑虎》和《出租》在这方面又稍逊于《有产业的人》。但在完成这个三部曲的总序里,作者却承认这个中上层阶级连同其他剥削阶级全将进入无声息状态,而人们只能在文学的历史博物馆中见到他们,这却是

他在《有产业的人》中所没有明白表示过的。

《福尔赛世家》三部曲着重叙述福尔赛家族中大房老乔里恩父亲和二房詹姆士与索米斯父亲的交恶。《有产业的人》一开头写老乔里恩在自己家里为庆祝孙女琼和建筑师菲力普·波辛尼订婚举行茶会。福尔赛各房的人都来了。作者借此机会把这个家族的男男女女详略不等地描写了一番。着重的当然是族长老乔里恩，二房詹姆士和他的儿子索米斯，而落拓不羁的建筑师波辛尼则成了姑太太们窃窃私议的对象。还有索米斯的妻子伊琳，作者以寥寥数笔勾画出一个美人形象，并从詹姆士的思想活动中透露出她和索米斯不大融洽。

序幕拉开，小说接着写老乔里恩因琼订婚后经常不在家而感到日子过得寂寞，并以回忆的方式零零落落补叙他同自己独生子小乔里恩决裂的经过。父子的感情本来非常亲密，只是在十四年前小乔里恩因有了外遇，抛下妻子和女儿琼出走，使老乔里恩既舍不得钟爱的小孙女，又迫于族中人的舆论，不得不和儿子断绝关系。在后来的漫长岁月中，老乔里恩只知道儿子当了一名没有多大出息的保险员和卖画为生，生了个儿子，并在自己合法妻子亡故后和那个女子结婚。老乔里恩只在儿子通知他得孙时寄去五百镑，但被退了回来，要他存在孙子名下。他照办了。父子之间只通了这一次信。现在，由于自己成了一个孤老头儿，他对自己家族多年来奉行的道德准则越来越反感了。他急切想看看儿子。在故事发展的过程中，他主动和儿子妥协，而对自己家族，尤其是二房詹姆士和索米斯的反感则愈来愈深。与此同时，索米斯却因为自己妻子伊琳和琼过从太密，想在靠近伦敦的乡下盖一所房子，从而把伊琳迁出伦敦，不让她有交际的机会，免得那些人向她脑子里灌输思想。房子的式样要造得好，将来不要时才会卖上好价钱。二流建筑师不顶事，头等建筑师他开销不起。

他探听到人们对琼的未婚夫波辛尼的评价还不坏，并认为这个人在钱上面容易对付，就约波辛尼到罗宾山去看地。波辛尼替他挑上一块远眺风景绝佳的地基，价钱虽然比他原来预计的高，但因抵御不了那片风景的诱惑，他终于买下了。房子的设计和兴建就由波辛尼担任。

琼与伊琳原是好友，现在由于房子的兴建，使波辛尼也成了索米斯家的常客，因而也与伊琳接近起来。伊琳是已故海隆教授的孤女，随继母居住，索米斯第一次见到她时还穿着孝服。由于不满意自己的处境，又经不起索米斯坚持不懈的求婚，终于在一时冲动下答应了婚事。结婚后就发现自己铸成大错，居常郁郁寡欢。自从和波辛尼接触之后，两人渐渐发生爱情。风声在福尔赛家族中传开，也传进索米斯的耳朵，传进琼的耳朵，传进老乔里恩的耳朵。琼堕入一种又像是订婚又像是没有订婚的尴尬处境，终日茶饭无心。老乔里恩带她去外地休养也不见好，只得写信给小乔里恩探听一下波辛尼的意图。小乔里恩和波辛尼同属一个俱乐部，也认识，但自己是过来人，从心里不愿意揽这件差事，只是转弯抹角地向波辛尼点出要提防索米斯的毒手。波辛尼根本没有放在心上。房子竣工了，全部建筑和装修费用是一万二千四百镑，超出索米斯预先和波辛尼讲定的最高额三百五十镑。从全部建筑费看来，这点超出原是微乎其微的，但是房子已经到手，现在为了保护他的另一财产——妻子，他要使波辛尼赔出这三百五十镑来并提出诉讼，明知道波辛尼赔不出。这使伊琳更加鄙视索米斯而和波辛尼愈益亲密起来。老乔里恩本来厌恶索米斯，知道这事后也不愿插手，只是把自己的遗嘱从詹姆士父子的律师事务所里取出来，以示抗议。秋天到来，索米斯告波辛尼的起诉就要开审了。开审前，索米斯在一天夜里对伊琳行使了“丈夫的权利”，波辛尼在伊琳告知他后，气炸了；当他一个人失魂落魄地在伦敦大雾中乱

闻时，一部疾驰的马车将他撞倒。次日法庭开审，三传被告不到，索米斯胜诉，但他回家后发现伊琳已经不见，在首饰盒里留下一张纸条，“你和你家里人给我的东西我都没有拿。”这时老乔里恩已经由警察署长通知他去认领一具无名男尸，发现果然是波辛尼；他派小乔里恩去通知伊琳。伊琳已从报上获悉波辛尼死讯，因无路可走又回到家里。小乔里恩来看她时，只瞥见她像只受伤的小鸟缩在长沙发的一角，就被索米斯恶狠狠地挥诸门外。故事就这样结束。

我叙述得比较详细，不但为了分析的便利，而且因为第一部里发生的事情也是第二部、第三部情节发展的背景。单就《有产业的人》而论，作者主要是抓着财产意识使我们理解这个中上层阶级的代表福尔赛家族。他们虽则各有不同，但又毫无例外同受财产法则的支配。作者以这个为中心揭露出资本主义社会对基本人性的摧残。伊琳要挣脱和索米斯的不幸结合，而索米斯则把妻子当财产一样千方百计不肯放手。以伊琳对金钱的鄙视和波辛尼那样忽视金钱的价值，这两个浪漫气息的人物决不可能是索米斯的手，因为在私有制的社会里，那些头脑冷静的福尔赛总比感情用事的人物实际得多，厉害得多，而且什么样的卑鄙手腕都会耍出来。一个人可以鄙视他们，像波辛尼那样把他们看得猪狗不如，或者像伊琳那样临行前不取索米斯的一财一物，但是单单鄙视对付不了他们，至多将他们的世界骚扰一下，而且只能得到书中所述的悲剧下场。可是我们不能不承认在他们身上闪耀着反抗的光芒和对私有世界的强烈控诉。

不但如此，高尔斯华绥还在书中进一步抨击资产阶级的虚伪婚姻观。他通过小乔里恩的默想写道：“像索米斯和伊琳这样一对夫妇，在许多人看来都会认为相当美满；男的有钱，女的有貌，这不就

扯平了吗？就算两个人感情恶劣，也不能成为混不下去的理由；各人稍稍放纵一下自己一点也没有关系。只要面子顾得下去就行——只要尊重婚姻的神圣和双方共有的家庭就行。上层阶级的家庭大半都是按照这些原则办事的；不要去惹上社会，不要去惹上教会，要避免惹上这些，牺牲自己的个人情感是值得的。一个安全的家庭有许多好处，是看得见，摸得到的，单是财产不是就有那么多吗？保持现状是最最没有危险的。破坏一个至少是危险的试验，而且也是自私自利。”“一切都系在财产上面，可是有许多人不肯这样说。在他们看来，这是因为婚姻神圣不可侵犯；可是婚姻神圣不可侵犯是由于家族神圣不可侵犯，而家族神圣不可侵犯是由于财产神圣不可侵犯。想到这些人都是基督徒，而基督却是从来没有财产的。怪啊！”

有这样的批评，认为《有产业的人》中写的反对派，像老乔里恩父子，像伊琳和波辛尼，都是软弱无力的。这样说并不恰当，因为在批判现实主义的笔下，十足的正面人物是不可能出现的。伊琳，正如作者在总序中指出的，只是从别人的眼睛中写她，寥寥的几句话也都是当着别人讲的，从不写她的内心活动；波辛尼也是一样。他们是反抗者，受害者，是同情的对象，谈不上是战士，所以只点一点为止，不多费笔墨。小乔里恩也是叛逆，为了爱情和自己的父亲、家族决裂，但是如他自己说的，他也是个福尔赛，应当属于中间派。老乔里恩是因为懊恨慑于族中和社会上的舆论而和儿子决裂，所以只是在和儿子言归于好上与家族和社会站在对立地位。此外，除掉他的文化修养较高，能识别近代雕塑和自然主义雕像的区别，能欣赏一出好歌剧，使他看不起詹姆士和索米斯及其他族中人外，他的财产意识仍是一样强烈的。

插曲《残夏》^①是在《有产业的人》发表后十二年单独出版的。所以要写这个插曲是为了过渡到第二部和第三部做准备。书中补叙了伊琳在返家的当天夜里仍旧离开了家。她想自杀未果，从此便依靠父亲遗留给她的年金五十镑和替人家补习，离开索米斯单独生活。索米斯因伊琳出走，把罗宾山房子卖给老乔里恩，老乔里恩辞去城中职务，带着儿子媳妇孙儿孙女一起下乡生活。故事开场时，小乔里恩正带着妻子和儿子去意大利游历，琼则移居城内，留下老乔里恩和小孙女好儿厮守着。在一个阳光明媚的五月天下午，老乔里恩撞见伊琳坐在园中林内一棵卧地断株上，显然在凭吊往事。老乔里恩已经有三年多没听见她的音信；由于本来同情她的身世，就邀她上大房子去看看，并共进晚餐。这下面便是一个短时期的过从，使老乔里恩过得很愉快，终于在一天晚上决定在自己遗嘱上留给伊琳一笔钱，使她的生活能有保障些；至于族中人对她这一举动如何议论，他早已置之度外。插曲以老乔里恩的心脏病猝发逝世结束。

① 《残夏》的原题是“Indian Summer of a Forsyte”，我在译本第一版后记中曾有说明，今照录如下：

残夏原文 Indian Summer 是指北美洲秋冬冬初一段晴暖多雾季节，相当于我国农历的十月天气。在这里作者表现了“人间爱晚晴”的喜悦，也表现了“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的惋惜情绪。我开头曾考虑用“小阳春”或者“暮去”来译；但最后仍决定用了“残夏”，因为故事的发生不在10月里，而是在英国夏季的6、7月。对于我们，夏天是并不可爱的，但是在西欧，尤其在英国，夏天却是个风光明媚的季节，像作者引用莎士比亚的诗句：

夏天的淹留未免太短太短

就是咏叹诗人对夏天的依恋，就像我国诗人凭吊春归一样。这个“残夏”译名，中国读者读来可能少掉许多诗意联想，但是欧洲大学里歌颂夏天是屡见不鲜的，也许了解这一点对于我们欣赏欧洲文学不无好处，所以我也就坦然了。

《有产业的人》的主题思想是美色始终跳不出财产的掌握。现在为了进一步暴露索米斯的丑恶面目，作者决定把伊琳从索米斯的魔掌中解脱出来。《骑虎》以英国在南非进行波尔战争和维多利亚时代的终结为背景；《有产业的人》展示的是一个稳定的世界，《骑虎》展示的则是一个动荡的，充满预兆和来日大难的世界。这时老一辈的福尔赛弟兄已逐渐凋零，使詹姆士父子不得不考虑自己财产的继承人问题，索米斯变得比以前更有钱了，他在泰晤士河上游靠近牛津的买波杜伦买了一幢房子，可以时常招待客人，但是中馈乏人。他看中了索霍区开饭店的法国老板娘的漂亮女儿安耐特，想娶她，但考虑到自己和伊琳还没有离婚，就亲自上罗宾山找乔里恩，请他把自己的要求转告伊琳。乔里恩虽则曾在把老乔里恩遗赠之事通知伊琳时有过接触，但平时并无过从。索米斯向伊琳提出离婚却使他和伊琳接近起来。这时乔里恩的第二个妻子已经去世，伊琳则是离开索米斯的十二年中从没有一个情人，因而无法为索米斯提供离婚的借口。两人成了索米斯怀疑的对象，他还雇用私家侦探侦察他们的行动。最后索米斯咬定乔里恩是伊琳的情人而提出离婚诉讼。由于被告放弃辩护，索米斯达到目的，而乔里恩和伊琳，一个是曾经沧海，一个是心如古井，但经过索米斯这一折腾却被撮合在一起了。故事的结尾写安耐特难产，但是索米斯不顾医生的母子也许不能两全的警告，狠心作出保全胎儿的决定，而让产妇冒生命的危险，从而再一次暴露这个“有产业的人”的狰狞面目。结果虽然大小平安，但是安耐特只生了一个女儿，并且不能再生育了。所以到头来，索米斯仍然没有完全称心。

由于作者早年攻读法律，小说中对英国司法界的讽刺特别多；从皇家法律顾问德里麦到私家侦探包尔第得，这些人的丑态都写得非

常生动。资产阶级的爱国主义在这里也受到深刻的讥讽——这也是第一次大战的反响。作者先从琼的口中说出英国在南非进行的布尔战争的非正义性,然后又拿乔里和琼的参军点明他们的正义感不过是些飘忽的感情:“黑星期”的乌云一罩,不但那些正义感销声匿迹,连乔里恩那样的玩世不恭者,也举棋不定了。

在《骑虎》里,乔里恩的性格也仍旧是个可争论的问题,但在我看来却是写得真实的。他的许多自我分析往往暴露自己的阶级根源,从而使他认识到支配自己实际行动的仍旧是他的第二天性里的自私。他对一切道德价值都怀疑,连教导儿子也拿不准说些什么。他以怀疑和否定的眼光看社会上的一切,也以这种眼光看自己。瞧不起自己的阶级,然而又背叛不了自己的阶级,至多只能抱一种讽刺态度看事,看人,看物,看眼前的一切不合理的存在。这样一种人物,在资本主义逐渐走向没落时期是有其代表性的。

《福尔赛世家》第三部《出租》开场时已比《骑虎》推迟了十九年,到了一九二〇年。这时索米斯的女儿芙蕾和乔里恩与伊琳生的儿子乔恩(乔里恩前妻所生的儿子乔里已在布尔战争中牺牲)都快要成年;他们在画店中一度邂逅之后,就相爱起来。但双方家长的宿怨并未冲淡,这就形成了福尔赛年轻一代和年长一代的矛盾。最后索米斯拗不过女儿的纠缠,终于在乔里恩逝世后,亲自上罗宾山来向伊琳提亲。但是乔恩已从父亲死前给他的一封长信获悉母亲全部悲剧的真相,当着母亲面毅然拒绝了索米斯。索米斯因提亲而重又引起的对伊琳的占有欲又碰上一次破灭。芙蕾失望之余,嫁给了马吉尔·孟特,乔恩则和母亲远赴美洲,终身不返英国。那座象征财产意识的罗宾山房子“出租”了。

《出租》的最后一章写老一辈福尔赛最后一个人悌摩西之死。他